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对群众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社会主义法制教育；

（二）管理镇域内经济工作，制订辖区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分步实施；

（三）负责搞好辖区内环境管理工作，搞好各单位和村民群众的社会福利、村级服务、村级文化、民政司法和其它社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和计划生育工作；

（四）负责指导、帮助辖区村民委员会开展工作；

（五）管理镇域财政，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财务审计和有关项目统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镇工商、税务等工作；

（六）协助劳动、就业部门做好待业人员的管理、劳动就业和再就业工作；

（七）负责指导和组织开展群众文化、科普、体育及卫生保健工作；

（八）接待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真实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保障地区稳定。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内设16个职能科室；下辖0个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47,771,355.64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0,939,014.95元，增长183.81%，主要原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7,771,355.6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0,939,014.95元，主要原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771,355.64元，占1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

事业收入0.00元，占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

其他收入0.00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7,771,355.6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0,939,014.95元，主要原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增加。

其中：基本支出24,611,817.36元，占51.52%；

项目支出23,159,538.28元，占48.48%；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

经营支出0.00元，占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47,771,355.64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0,939,014.95元，增长183.81%，主要原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7,771,355.6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0,939,014.95元，增长183.81%，主要原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增加。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71,355.6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152,437.05元，占45.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056,332.41元，占8.49%；卫生健康支出（类）1,257,494.93元，占2.63%；农林水支出（类）4,192,129.27元，占8.7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16,312,200元，占34.15%。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4,254,619.14元，支出决算为47,771,355.6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3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659,800.00元，支出决算为12,727,758.7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工资数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123,800.00元，支出决算为8,255,512.6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数小幅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35,800.00元，支出决算为969,927.5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工资数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48,200.00元，支出决算为1,618,891.6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保险缴费基数，稍有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74,100.00元，支出决算为809,340.7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年金缴费基数，稍有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1,571,100.00元，支出决算为1,628,1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退役士兵公积金保险缴费基数，稍有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73,800.00元，支出决算为73,8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33,800.00元，支出决算为675,489.2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医疗保险基数，稍有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82,200.00元，支出决算为378,545.4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小幅变动导致医疗保险支出变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0,700.00元，支出决算为129,660.1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公务员医疗缴费基数，稍有增加。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530,000.00元，支出决算为53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3,319.14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年初预算进行了调整。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97,000.00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厕所革命奖补，对年初预算进行了调整。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678,000.00元，支出决算为3,565,129.2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力不足，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拨付不足。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年初预算为33,00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6,312,2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了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24,611,817.36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2,459,380.31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其中：

人员经费22,225,397.36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386,420.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70,000.00元，支出决算70,000.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较上年减少13,600.00元，下降16.2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减支出。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70,000.00元，支出决算70,00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较上年减少13,600.00元，下降16.27%。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决算情况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0,000.00元，支出决算70,00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较上年减少13,600.00元，下降16.27%。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决算情况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减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接待费。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2,386,420.00元，比2022年增加2,302,820.00元，增长2,754.5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水电费、取暖费等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035.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035.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035.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035.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消防车1辆、已报废待办理固定资产处置金龙客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已对10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23,159,538.28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本部门2023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1.医疗卫生支出：乡医补贴资金，本年度共支出90,720.00元，由区卫健委拨款到本单位，按工作年限发放，每人每月30.00元/年，通过银行账户代发到个人账户。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丧葬补贴，本年度共支出133,200.00元，补助标准平均每人1,800.00元，民政局拨款到本单位，通过银行代发到个人账户；临时救助资金，本年度共支出107,680.00元，补助标准按需救助人员实际情况计算，民政局拨款到本单位，通过银行代发到个人账户。

3.住房保障支出：宅基地补贴，本年度共支出460,000.00元，标准为每人80,000.00元，本年度支付20,000.00元，由金地公司拨款到本单位，通过银行代发到个人账户。

4.涉农补贴支出：清洁取暖补助，本年度共支出360,000.00元，标准为按用气量补贴2.00元/立方，发改委拨款到本单位，通过银行转账到各村，再由村委会发放给个人；厕所改造资金，本年度共支出819,940.00元，标准为1,500.00元/户、2,400.00元/户两个等次，按实际情况发放，农业农村委拨款到本单位，通过银行代发到个人账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